

2021 年度
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的法令；执行上级机关的各项决定和各项规章制度。

(2)、负责城区 14 座公厕，9 座垃圾中转站和城区主干道 280 多个果皮箱的维修、管理工作。

(3)、负责城区主干道 200 余万平方米的清扫保洁及城区绿化带垃圾的清拣工作。

(4)、负责城区主干道商业门店卫生费的收缴和市容监察（乱倒垃圾、乱泼污水）工作。

(5)、负责城区日产 160 余吨生活垃圾的清运工作及每日对城区主干道洒水。

(6)、负责城区主干道中转站、公厕的规划、选址、建设、管理工作。

(7)、负责城区主干道果皮箱的规划、安装、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内设机构 1 个，包括：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本级。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部门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468.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8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6.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31.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531.32	总计	62	2,53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06.35	2,50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6	2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8	2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	2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8	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1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6	1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3.05	2,4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9.23	24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49.23	24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3.82	2,19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93.82	2,19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 531. 32	2, 530. 50	0. 82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 66	28. 66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 38	28. 3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70	22. 7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68	5. 6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8	0. 28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8	0. 2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 16	14. 16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 16	14. 16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 64	10. 6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68.02	2,468.0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9.23	249.23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49.23	249.23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18.79	2,218.79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18.79	2,218.7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	19.66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00	0.82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00	0.82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00	0.8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6.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66	28.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6	14.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68.02	2,468.02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66	19.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82	0.82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6.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31.32	2,531.3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9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31.32	总计	64	2,531.32	2,531.3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31.32	2,530.50	0.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6	28.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8	28.3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	22.7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8	5.6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	14.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6	14.1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4	10.64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52	3.5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68.02	2,468.02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9.23	249.23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49.23	249.23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18.79	2,218.79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18.79	2,218.7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6	19.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6	19.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6	19.6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00	0.82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00	0.82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2	0.00	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1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3.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6.66	30201	办公费	13.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87	30202	印刷费	0.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4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0.12	30205	水费	74.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0	30206	电费	7.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8	30207	邮电费	0.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66	30211	差旅费	0.5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1.2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8.42	30214	租赁费	1.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6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8.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8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7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92			
人员经费合计		1841.62	公用经费合计					68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9	0.00	1.80	0.00	1.80	0.19	0.41	0.00	0.41	0.00	0.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31.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39.84 万元，增长 49.65%。主要原因是新增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新建垃圾中转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06.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06.35 万元，占 10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531.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30.50 万元，占 99.97%；项目支出 0.82 万元，占 0.0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31.3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39.84 万元，增长 49.65%。主要原因是新增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新建垃圾中转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1.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39.84 万元，增长 49.65%。主要原因是新增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新建垃圾中转站。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1.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66 万元，占 1.13%；卫生健康（类）支出 14.16 万元，占 0.56%；城乡社区（类）支出 2468.02 万元，占 97.50%；住房保障（类）支出 19.66 万元，占 0.7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82 万元，占 0.03%。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69.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科目变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的主要原因是因政策调整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并入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调整，社保有关科目调整。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2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城管执法费用。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201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8.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费调整变动。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正常调整所致。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抗洪清淤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30.5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41.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6.66 万元、津贴补贴 26.87 万元、伙食补助费 2.04 万元、绩效工资 30.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6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6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6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8.42 万元、退休费 28.65 万元；公用经费 688.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48 万元、印刷费 0.92 万元、水费 74.41 万元、电费 7.40 万元、邮电费 0.48 万元、差旅费 0.51 万元、维修（护）费 61.25 万元、租赁费 1.30 万元、培训费 0.04 万元、专用材料费 13.82 万元、专用燃料费 17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4.6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9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28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4.4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1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20.60%。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需求使用“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4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占“三公”经费支出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41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20.60%，占“三公”经费支出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占“三公”经费支出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1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22.7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需求使用“三公”经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41 万元。2021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三公”经费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没有使用“三公”经费安排的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8.8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673.49 万元，下降 49.4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45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069.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82.1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9.26 万元；支出项目共 11 个，支出金额 1777.59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3 个，自评金额 1501.58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 1 个，评价金额 359.74 万元。

（二）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名称			焦作市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2069.20	2069.20	2518.78	10	121.73%	1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069.20	2069.20	2518.78		121.73%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	1、加快推进，环卫一体化项目建设。2 统筹谋划，提升垃圾中转站服务范围。3、积极探索，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有效常态运转。4、同频共振，快速高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5、长效管理，巩固创建成果。6、加大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7、巩固工作成果，打造过硬队伍。				1、加快推进，环卫一体化项目建设。2 统筹谋划，提升垃圾中转站服务范围。3、积极探索，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有效常态运转。4、同频共振，快速高效推进生活垃圾分类。5、长效管理，巩固创建成果。6、加大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7、巩固工作成果，打造过硬队伍。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城乡环卫一体化年人员经费和项目运行经费。人员经费包括：1、保洁员工资、意外伤害险、服装、工具、劳保等费用；2、司机的工资、意外伤害险等；3、考核管理员的工资、五险、大额医保、意外伤害险等。项目运行经费主要包括车辆运行经费和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				城乡环卫一体化年人员经费和项目运行经费。人员经费包括：1、保洁员工资、意外伤害险、服装、工具、劳保等费用；2、司机的工资、意外伤害险等；3、考核管理员的工资、五险、大额医保、意外伤害险等。项目运行经费主要包括车辆运行经费和设施设备维修维护费。’			
	日常环卫工作	1、全区主干道跃进路、怡光路、解放西路中站段、璞玉路、紫荆路、新园路、瑞丰路、光华路及西部工业聚集区道路的机扫、清扫、保洁、洒水；2、全区主干道公厕、垃圾中转站日常管理、维护；3、全区城市居民生活垃圾的清运；4、城市居民垃圾处理费的征缴				1、全区主干道跃进路、怡光路、解放西路中站段、璞玉路、紫荆路、新园路、瑞丰路、光华路及西部工业聚集区道路的机扫、清扫、保洁、洒水；2、全区主干道公厕、垃圾中转站日常管理、维护；3、全区城市居民生活垃			

					圾的清运；4、城市居民垃圾处理费的征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分)	工作目标管理	绩效指标合理性	≥98%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98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98%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98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6%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市区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96	2	1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95	2	2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	20	2	2	

		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1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100	2	2	
决算真实性	=100%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100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	100	2	2	

			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00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97%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97	2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5%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95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95%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95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5%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95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95%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95	1	1	
产出指标 (25分)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城乡环卫一体化	>=95%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95	5	5	
		日常工作	>=95%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95	10	1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6%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96	10	10	
效益指标 (35分)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环境优化，生态改善。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卫生改善	10	10	卫生改善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9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90	15	15	
总分：								99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 (盖章):	
-----------	--	---------------	--

我部门共有 3 个项目批复了绩效目标,其中机关 3 个。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进行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为 99 分。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1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开展部门评价。评价结果是 2021 年度,该项目实施范围覆盖府城、许衡、龙翔、龙洞、朱村 5 个涉农办事处、27 个行政村,清扫道路面积为 67.7 万平方米,清扫保洁面积覆盖率为 100%。配备人员 209 人,其中 5 个涉农办事处配置清扫保洁人员 198 人,环卫处配置 11 人,环卫处人员配备达标率为 57.90%。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359.74 万元,实际支出共计 322.16 万元,包括人工费用 266.45 万元,车辆运行费用 50.61 万元,垃圾收集设施维修维护费用 5.10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89.55%。绩效评价得分为 82.69 分。

财政评价选取了 2021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是整体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实际内容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分工明确。项目产出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保洁覆盖面积、道路清洁次数、

垃圾清运次数均达到预期目标，垃圾箱、中转站保证每日清洁；环卫人员工资能够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定期缴纳保险、发放服装和劳动工具。项目效益卓有成效，项目显著带动中站区生态环境改善，就业人数增长；相关主体满意度较高，中站区社会民众满意度为 94.26%。绩效评价得分为 82.69 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附件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加快农村垃圾治理步伐，提高城乡环卫质量，2020年7月，中站区印发《中站区涉农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实施方案》，以解决目前农村生活垃圾乱堆放，农村环境脏、乱、差现象严重、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和设备配备不全、乡镇垃圾中转站建设不齐全等问题。2020年中站区环境卫生管理处（以下简称“环卫处”）新建5座垃圾中转站、购置10辆垃圾转运车，并建立村级清扫保洁队伍，在府城、许衡、龙翔3个涉农涉农办事处共27个行政村内开展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等工作。

2021年度，该项目实施范围覆盖府城、许衡、龙翔、龙洞、朱村5个涉农办事处、27个行政村，清扫道路面积为67.7万平方米，清扫保洁面积覆盖率为100%。配备人员209人，其中5个涉农办事处配置清扫保洁人员198人，环卫处配置11人，环卫处人员配备达标率为57.90%。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359.74万元，实际支出共计322.16万元，包括人工费用266.45万元，车辆运行费用50.61万元，垃圾收集设施维修维护费用5.10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为89.55%。

二、总体评价结论

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评分标准，结合评价组实地调研情况分析，2021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总体得分为82.69分。评价等级为“良”。

整体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实际内容匹配，预算

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组织分工明确。项目产出完成情况较好。保洁覆盖面积、道路清洁次数、垃圾清运次数均达到预期目标，垃圾箱、中转站保证每日清洁；环卫人员的工资在规定的时间内发放，定期缴纳保险、发放服装和劳动工具。项目带动中站区生态环境改善，就业人数增长；相关主体满意度较高，社会民众满意度为 94.26%。

但该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各岗位人员工资标准核定不够充分。资金使用范围不合理，存在人员工资支出给非项目人员的情况。部分支出预算执行率不足，如垃圾中转站运行费用预算执行率为 78.46%；财务监控、考核管理有效性不足。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工作未达到标准要求，项目人员配备未达到计划标准，存在保洁员未缴纳保险的情况。车辆运维成本超出预算金额，实际支出 50.61 万元，超出预算资金 2.61 万元。项目应急预案管理机制有待完善，各涉农办事处未针对极端天气、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

三、主要成绩及经验做法

一是项目管理制度体系较为健全，项目实施满意度水平总体较高。环卫处及各涉农办事处制定有《中站区涉农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办法》、《城乡环卫一体化人员培训管理制度》、《地埋式垃圾箱管理员工作制度》、《垃圾中转站管理员工作制度》等多项工作管理制度，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制度约束和指导。自项目实施以来，

城区环境卫生状况得到明显改善，通过对村民进行满意度调查发现，88.99%的村民认为目前居住环境质量相比之前有明显改善，村民综合满意度达 94.26%。

二是建立垃圾收运机制，助力打造农村卫生环境新面貌。2021 年度该项目通过成立村级清扫保洁队伍，由各村委进行网格化管理，负责各村内的生活垃圾清扫工作，由环卫处负责将各村垃圾中转站、地埋式垃圾箱的生活垃圾转运至区垃圾中转场，集中转运至市垃圾处置站进行无害化处理，形成“村收集、区转运、市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改善了农村生活垃圾乱堆放，农村环境脏、乱、差现象等情况，塑造了村容整洁、乡风文明、环境优美的农村新面貌。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前期规划不充分，预算资金缺乏明确测算依据与核定标准

一是人员工资标准核定缺乏科学制定依据。根据《中站区涉农涉农办事处城乡一体化管理实施方案》，城乡一体化项目人员工资标准分别为：保洁员每人每月 1000 元、每人每年缴纳 400 元意外伤害险；司机每人每月 1900 元、每人每年缴纳 400 元意外伤害险；考核管理员每人每月 1900 元、每月缴纳五险、每人每年缴纳 35 元大额保险及 400 元人身意外险。经评价组实地核实，项目各岗位的工资标准由上级领导决策确定，缺乏科学的论证过程。

二是项目资金预算编制不够细致。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笼统，仅分为人工费用、垃圾车运行费用、垃圾中转站运行费用三类，对于人工费用中所包含人员工资、保险、劳保等内容，垃圾车运行费用所包含的加油费用、维修费用等内容未进行更为详细的分类编制。

（二）资金使用监管机制不健全，工资申请人数与实际人数不相符

一是存在涉农办事处申请工资人数与实际人数不符的情况。根据环卫处及各涉农办事处所提供的工资申请与发放清单，涉农办事处每月所提交的人员数量及工资明细存在与实际情况不相符的情况，环卫处在进行资金申请时也未其进行复核，出现工资信息失真，给非项目人员发放工资的情况。

二是资金使用情况缺乏监管。环卫处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对于资金使用由财务科负责跟踪、监控资金的全程使用，定期进行资金使用的汇总、分析。通过调研了解到，环卫处及各涉农办事处对于财政局所拨付的人员工资未进行相应的监管工作。

（三）项目人员及采购管理不规范，考核约束机制执行不够落地有效

一是各行政村劳动合同数量与实际人数不相符，人员管理不够规范。目前各岗位人员由各管理主体单独招聘，考核员、司机及新建垃圾中转站人员由环卫处进行招聘及管理，各村保洁员由各村招聘及管理，环卫处及涉农办事处未对各村招聘工作制定统一的招聘标准、

招聘流程。通过实地核查，目前各村人员管理较不规范。如府城办事处府城村共有 10 名保洁员，仅对 4 名 60 岁以上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且合同内容不全面。

二是物品采购及发放记录不够完善，环卫处采购管理规范性有待提高。环卫处每月会根据实际工作量及人员需求进行采购，如文明城市创建或垃圾车司机个人需求等，未按照工具配置明细表内数量进行采购，实际采购数量与明细表不相符。同时环卫处未记录每月实际配置明细表仅留存采购票据，并且缺失各涉农办事处的领取及发放记录。

三是项目考核办法执行不规范，考核结果运用不强。环卫处制定有《中站区涉农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办法》，目前环卫处仅按照考核办法对每周工作进行考核、反馈及整改，但未进行考核量化评分，“月考核、季排序、年总评”的考核机制尚未形成，奖罚运用没有得到落实，无法实现考评办法对于涉农办事处及各村的激励作用。

（四）部分路段清扫质量不达标，应急机制不够健全

一是部分路段清扫工作不到位。评价组通过对府城村、启心村、李封三村、东王封村、南敬村、北朱村进行实地勘察发现，多处地段的垃圾桶均出现不同程度的破损，垃圾桶周边有垃圾，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排房、市场、广场（游园）等公共区域路面有垃圾，村边、田间地头、铁路沿线、河塘沟渠等权属交叉、盲点区域有塑料

袋（瓶）等现象。

二是部分涉农办事处应急预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环卫处目前对于极端天气、自然灾害等情况制定有《2021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防汛应急预案》、《2021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2021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雨雪天气处置方案》，但各涉农办事处未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无法全面有效的保障环卫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如产生突发情况可以得到及时的应急处理。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项目前期决策工作，明确预算资金核算依据及测算标准

一是明确工资核定标准，进行科学全面论证。建议环卫处与焦作市其他地区或其它经济发展水平相近的城市环卫人员工资标准进行横向对比，然后根据本地区具体情况，并与中站区近 3 年人员工资标准的变化情况进行纵向对比，拟定考核员、司机、保洁员各个岗位的工资标准。通过科学论证、集体决策等方式，确保工资标准制定科学、公正、透明。

二是结合项目实施内容，细化预算编制内容。首先，建议环卫处制定每年度的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工作方案，规划本年度项目实施的内容及重点方向，为预算编制内容提供依据；其次，建议环卫处对于资金使用的类型进行细化的分类；最后，建议环卫处对于每年度的项目支出情况与预算申报情况进行对比，分析预算编制内容与资

金使用情况的差异，增强预算编制能力。

（二）规范资金管理流程，落实资金监管工作

一是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使用流程。首先，建议环卫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向各涉农办事处明确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制定资金使用申请表，各涉农办事处在进行资金使用申请时统一填写资金使用申请表，交至环卫处审核后，进行资金申请；其次，建议环卫处加强对于资金使用内容的核查工作，对各涉农办事处的申请金额进行复核。

二是建立资金跟踪台账，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工作。建议环卫处对本部门及各涉农办事处的资金使用情况建立跟踪管理台账，要求各部门每月定期反馈拨付资金的使用情况，并且监督涉农办事处对于拨付至各村资金进行跟踪管理，要求各村每月提供资金使用的反馈单，如银行凭证、领取单等。防止出现资金浪费、用途改变等不合规现象。

（三）规范人员及采购管理，落实项目考核机制

一是制定人员管理工作指南，规范人员管理工作。建议环卫处制定人员管理工作指南，在人员招聘方面，对于项目各岗位人员的岗位要求、工作职责、工作内容等进行明确要求，并起草统一的劳动合同模板由各村进行使用；在人员管理方面，可定期组织各村、各涉农办事处项目负责人召开工作会议，了解项目人员的工作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工作指导，实现对于项目人员的动态管理。

二是完善采购记录，规范项目采购管理。建议环卫处建立物品采购及领取工作台账，记录每月物品采购的数量统计表、采购清单、采购票据及物品领取情况，同时建议各涉农办事处、各村做好物品发放记录，并每月将当月发放领取记录逐级递交至环卫处进行审核及保存。环卫处可对各村环卫人员进行不定期的抽查或走访工作，从而对各村实际发放情况进行深入了解。

三是全面实行项目考核量化评分，加强项目督导考核。建议环卫处按照《中站区涉农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办法》及《中站区涉农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细则》执行项目考核工作，进行考核评分及排名工作，同时督促各涉农办事处每周按时提报考核结果，实现每月汇总通报考核分值并进行排名，建立“月考核、季排序、年总评”的考核机制，通过奖罚工作的运用，约束项目开展。

（四）加强环境卫生巡视督导工作，健全项目可持续发展机制

一是加强巡视督察工作，及时发现并整改清扫不达标情况。建议各村委、及各涉农办事处项目负责人加强对于辖区保洁工作的巡视工作，可根据各村的网格划分情况，进行每日定点定时的检查，对于发现问题及时拍照在环卫工作群中进行通报，表明时间、地点、问题情况及整改实现，并及时联系到相关保洁人员进行问题整改，对道路清扫质量进行全方位监督管理，并把督导检查结果留档保存。

二是完善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建议环卫处组织各涉农办事处认真学习所制定的相关应急预案，并督促各涉农办事处结

合各辖区地形、人员等特点，将应急预案进行进一步细化，制定适合各办事处自身情况的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环卫人员对所制定的应急预案进行模拟演练，让每位环卫人员都知晓面对特殊情况的对应处理措施，从而保障在突发事件发生时，应急预案可以得到有效落实。